

发财政部关于印发<会计人员管理大法>的通知》(云财会〔2018〕153号)转发给你们，请贯彻落实。

一、强化管理，落实责任

各单位要认真做好会计人员专业能力认定，任用聘用、岗位设置、监督管理等工作，支持会计人员依法行使职权，切实履行会计人员管理的主体责任。

二、严格自律，尽职履责

会计人员是会计工作的主要承担者，应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会计职业道德要求，保持专业胜任能力，尽职勤勉工作，依法行使职权，切实为加强社会管理和提高经济效益服务。

- 附件：1.西双版纳州财政局转发云南省财政厅关于财政部印发《会计人员管理办法》的通知
2.云南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<会计人员管理办法>的通知(云财会〔2018〕153号)

(联系人：吴海燕，联系电话：0691-5125499)

勐海县财政局

2019年1月9日